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二零零六年第二号）

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4年4月14日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54号文批准公开发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04年6月1日正式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

重要提示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招募说明书摘要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06年12月20日，有关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截止日为2006年9月30日，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8楼

设立日期：2002年12月27日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8楼

电话：（0755）83196477

传真：（0755）83196405

联系人：刘凯

注册资本：16,000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和公司沿革：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2年12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100号文批准设立，是中国第一家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ING Asset Management B.V.(荷兰投资)、中电财务有限公司、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组建。经公司董事会正式决议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的注册资本金已经由人民币一亿元（RMB 100,000,000元）增加为人民币一亿六千万元（RMB 160,000,000元），原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其中，招商证券份有限公司持有40%股权，荷兰投资持有30%股权，其他三家财务公司各持股权10%。

公司主要中方股东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最早成立的全国性的综合类券商之一，注册资本24亿元，在全国拥有32个营业部，各项经营指标均位居国内券商前十名。

公司外方股东荷兰投资是ING集团的专门从事资产管理业务的全资子公司。ING集团是全球最大的多元化金融集团之一，在2004年《财富》杂志500强排名第17位，在全球超过65个国家和地区拥有分支机构，员工11万多人。截至2004年末，ING集团总资产规模达8660亿欧元。

公司本着“诚信、融合、创新、卓越”的经营理念，力争成为客户推崇、股东满意、员工热爱，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专业化的资产管理公司。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介绍：

牛冠兴，男，现年51岁，中国国籍，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中国证券业协会副理事长。历任中国工商银行武汉分行办事处主任、区办主任、副行长；招商银行总行信贷部总经理；1994年6月至2003年12月担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董事。2002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黎俊仁（Christopher John Ryan），男，现年47岁，澳大利亚籍，澳大利亚MONASH大学毕业。1976年至1983工作于澳大利亚联邦银行；1983年至1990年任澳大利亚国家共同基金管理公司基金销售和服务部经理；1990年至1991年任John A Nolan and Associates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顾问；1991年至1998年担任汇丰投资基金香港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1998年至1999年担任德意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澳大利亚区基金销售和服务区域董事；2000年至2001年在澳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渠道销售总监；2001年至今在ING投资管理（亚太）有限公司担任北亚区董事。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谢松林，男，现年64岁，中国国籍，高级经济师，国家电力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党组书记，历任原电力部经济协调司司长、办公厅主任，国家电力公司总经济师、总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董事。

成保良，男，现年45岁，中国国籍，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在北京经济学院任教；后就职于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管理司；1993年起先后担任中国证券交易系统有限公司上市管理部副经理、经理；中国证监会发行部副处长、处长、稽查局处长；2001年9月起开始担任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组长。自本公司成立后担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

李鹏飞，男，现年66岁，密歇根大学理学士（工程数学），香港太平绅士。1978年至1998年间先后担任香港立法局议员、香港行政局议员、首席立法局议员、香港特别行政区临时立法会议员、香港特别行政区推选委员会委员、筹备委员会委员、港事顾问、自由党主席，现任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香港特别行政区代表、香港特别行政区策略发展委员会会员。李先生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国刚，男，现年51岁，中国国籍，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导，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发表学术著作32部，在资本市场、基金业具有较大影响。曾先后担任江苏信达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江苏证券投资服务公司总经理、华夏证券副总经理；并先后在中国人民大学、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从事了较长时间的金融研究和教学工作，1994年至今担任社科院金融研究中心副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毛付根，男，现年43岁，厦门大学经济学博士，教授。1994年至今一直任教于厦门大学会计系，现为厦门大学会计系教授。主编及参加编写教材、著作20多部，发表学术论文40多篇。先后主持国家教委“八五”、“九五”人文、社科研究规划项目2项；参与“七五”、“八五”、“九五”国家社科基金项目3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2项。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孟庆新，男，现年43岁，中国国籍，博士。1981年起工作于中国轻工物资供销总公司；之后在北京商学院经贸系任教；1998年5月至2001年4月担任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副处长；现任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

王志芳，女，现年38岁，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92年起在华能财务公司综合计划部、证券外汇部、投资管理与咨询部等部门工作，先后担任综合计划部副经理、投资管理与咨询部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监事。

张冰，男，40岁，中国国籍，管理学硕士。1993年起在珠海恒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处工作；1994年加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研究发展中心高级研究员，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

战龙，男，现年38岁，澳大利亚籍，硕士。1991年12月至1994年6月在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澳大利亚管理学院金融研究中心任助理研究员；1994年7月至1995年10月为安达信（新加坡）有限公司审计及营运咨询员；1995年11月至2000年11月任信孚基金管理公司（澳大利亚）有限公司投资风险管理副总裁；1999年获得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澳大利亚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0年11月至2001年10月任美国信安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亚洲区投资风险管理总监；2001年11月至2002年12月任荷兰国际集团投资管理（亚太）有限公司中国区总经理。2003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赵生章，男，现年36岁，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1994年起于国信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任项目经理；1995年加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投资银行二部副经理、内核部经理、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人。2002年起参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公司成立后曾任综合管理部总监。现任本公司督察长。

2、本基金基金经理介绍

本公司采用团队投资方式，通过整个投资部门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来争取良好的投资业绩。基金经理简介如下：

张冰，男，中国国籍，1966年生，浙江大学管理工程硕士。张冰先生1993年起在珠海恒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处工作；1994年起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研究发展中心高级研究员、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2002年进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基金管理部副总监、基金经理职务。张冰具有10年的证券分析与投资经历，在资产管理、行业与上市公司研究方面具有较丰富的经验，拥有中国证监会颁发的证券投资咨询从业资格和基金从业资格。张冰先生同时兼任我司招商优质成长基金（LOF）的基金经理，管理时间为2005年11月17日至今。

本基金历任基金经理包括：陈进贤先生，管理时间为2004年6月1日至2005年7月30日；周炜炜先生，管理时间为2005年8月24日至2006年6月16日。

3、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本基金管理人投资决策委员会由8名成员组成，包括：公司总经理成保良先生、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战龙先生、公司投资负责人俞鼎基先生、公司督察长赵生章先生、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股票投资部研究总监程国发先生、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固定收益部总监周理先生、机构投资部总监杨奕先生、投资风险管理部总监吴武泽先生。

4、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1、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本基金之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基本情况如下：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肖 钢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壹佰柒拾玖亿肆仟壹佰柒拾柒万捌仟零玖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成立日期：1983年10月31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号

托管部门总经理：秦立儒

托管部门联系人：宁敏

电话：（010）66594977

传真：（010）66594942

2、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

截止到2006年6月末，中国银行已托管景宏、同盛、同智、兴安、易方达平稳增长、易方达策略成长、易方达积极成长、易方达货币市场、易方达月月收益、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嘉实服务增值、嘉实成长收益、嘉实理财通系列（含嘉实稳健、嘉实增长、嘉实债券）、嘉实货币市场、嘉实沪深300指数、嘉实超短债、银华优势企业、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海富通收益增长、海富通货币市场、海富通股票、天同180指数、金鹰成份股优选、华夏回报、华夏大盘精选、景顺长城景系列（含景顺长城动力平衡、景顺长城货币市场、景顺长城优选股票）、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泰信天天收益、招商先锋、大成蓝筹稳健、湘财荷银行业精选、国泰金象保本增值、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友邦华泰盛世中国、南方高增长、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华宝兴业动力组合股票型基金等41只证券投资基金，覆盖了股票型、债券型、混合型、货币市场型、指数型、行业型等多种类型的基金和理财品种，满足了不同客户多元化的投资理财需求，基金托管规模位居同业前列。

3、主要人员情况

肖钢先生，自2004年8月起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自2003年3月起任中国银行董事长、党委书记、行长，自1996年10月起任中国人民银行行长助理，期间曾兼任中国人民银行计划资金司司长、货币政策司司长、广东省分行行长及国家外汇管理局广东省分局局长。1989年10月至1996年10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政策研究室副主任、主任、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总裁、计划资金司司长等职。肖先生出生于1958年8月，1981年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1996年获得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学位。

李礼辉先生，自2004年8月起担任中国银行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行长。2002年9月至2004年8月担任海南省副省长。1994年7月至2002年9月担任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1988年至1994年7月历任中国工商银行国际业务部总经理、新加坡代表处首席代表、福建省分行副行长等职。李先生出生于1952年5月，1977年毕业于厦门大学经济系财政金融专业，1999年获得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和经济学博士学位。

李早航先生，自2004年8月起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长。自2000年11月起任中国银行副行长。1993年12月至2000年11月任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副行长，1987年12月至1993年12月历任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大连市分行行长、中国人民建设银行计算机中心主任、国际业务部总经理。李先生出生于1955年4月，1978年毕业于南京气象学院。

秦立儒先生，自2005年10月起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总经理。2005年5月至2005年10月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负责人。2004年4月至2005年5月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球金融市场部总经理。2002年7月至2004年4月任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资金部总经理；1999年6月至2002年7月任香港中银集团外汇交易中心总经理；1997年9月至1999年6月任广东省银行香港分行（香港中银集团）总经理；1995年11月至1997年9月任中国银行总行资金部副总经理，主管全球资金交易；1991年5月至1995年11月历任中国银行纽约分行资金部经理、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1987年10月至1991年5月历任中国银行总行资金部副处长、处长；1982年8月至1987年9月任中国银行卢森堡分行外汇部经理；1978年2月至1982年7月，先后在中国银行总行财会部、中国银行伦敦分行、卢森堡分行从事资金交易工作。秦先生出生于1955年5月，1978年毕业于北京外贸学院。

4、基金托管部门的设置及员工情况

中国银行总行于1998年设立基金托管部，为进一步树立以投资者为中心的服务理念，根据不断丰富和发展的托管对象和托管服务种类，中国银行于2005年3月23日正式将基金托管部更名为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下设覆盖销售、市场、运营、风险与合规管理、信息技术、行政管理等各层面的多个团队；并在上海市分行、深圳市分行设立托管业务团队。

中国银行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现有员工70余人，其中硕士学历以上人员21人，具有一年以上海外工作和学习经历的人员有10余人。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招商基金深圳直销中心

电话：（0755）83196358、83196359

传真：（0755）83196360

联系人：黄娜、李健

招商基金管理公司基金易电子商务平台

交易网站：direct.cmfchina.com

交易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电话：（0755）83195018

传真：（0755）83196436

联系人：夏萍

北方总部

地址：北京市金融街27号投资广场B2104

电话：（010）66211612

传真：（010）66215865

联系人：胡巧、赵松娴

机构业务拓展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通泰大厦B座620室

电话：（010）88087239、88087233、88086405

传真：（010）88087236

联系人：张镰

华东总部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88号浦发大厦22层

电话：（021）68889916

传真：（021）58796616

联系人：陆琰

华南总部

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8楼

电话：（0755）83073151

传真：（0755）83196449

联系人：梁建萍

2、代销机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成立时间：1912年2月5日

统一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3、代销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秦晓

行长：马蔚华

设立日期：1987年4月8日

电话：（0755）83195834，82090060

传真：（0755）83195049，82090817

联系人：朱虹、刘薇

4、代销机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仙霞路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联系人：曹榕

5、代销机构：深圳发展银行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法兰克·纽曼

电话：（0755）82088888

传真：（0755）82080714

联系人：周勤

6、代销机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法定代表人：金运

电话：（021）61618888

传真：（021）63602431

联系人：倪苏云、汤嘉惠

7、代销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251

传真：（0755）82960141

联系人：潘琳

8、代销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黎晓宏

电话：400-8888-108，（010）6518675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权唐

9、代销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62580818

传真：（021）62583439

联系人：芮敏祺

10、代销机构：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

法人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2181

传真：（0755）82133302

联系人：林建闽

11、代销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68419974

传真：（021）68419867

联系人：杨盛芳

12、代销机构：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5、24层

法定代表人：马国强

电话：（0755）82492000

传真：（0755）82492187

联系人：盛宗凌

13、代销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53594566

传真：（021）53858549

联系人：金芸

14、代销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26楼2611室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电话：（020）87555888转各营业网点

传真：（020）87557987

联系人：肖中梅

15、代销机构：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朱利

电话：（010）66568888

传真：（010）66568532

联系人：郭京华

16、代销机构：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魏云鹏

电话：（0755）83516094

传真：（0755）83516199

联系人：高峰

17、代销机构：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025-84457777-235

传真：（025）84579879

联系人：贾波

18、代销机构：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楼

法定代表人：蒋永明

电话：（0731）4403343

传真：（0731）4403439

联系人：张治平

19、代销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深圳八卦三路平安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叶黎成

电话：（0755）82450826

传真：（0755）82433794

联系人：余江

20、代销机构：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学荣

电话：（021）68634518

传真：（021）68865938

联系人：陈伟

21、代销机构：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建设路2号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电话：（010）62267799-6316

传真：（010）62294470

联系人：师敬泽

22、代销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15-16楼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电话：（021）68816000-1587

传真：（021）68815009

联系人：刘晨

23、代销机构：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电话：（010）84533151-822

传真：（010）84533162

联系人：陈少震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8楼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成立日期：2002年12月27日

电话：（0755）83196445

传真：（0755）83196436

联系人：王鹏、郝文高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号南银大厦2801室

法定代表人：李大进

电话：（010）59241188

传真：（010）59241199

经办律师：王明涛、李小军

联系人：王明涛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埔路99号16楼

法定代表人：郑树成

联系电话：（021）63350202

传真：（021）63350003

经办注册会计师：刘明华、陶坚

联系人：刘明华

四、基金的名称：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通过动态的资产配置，在股市和债市之间选择投资机会，精选股票和债券品种，适当集中投资，追求长期资本增值。

七、投资范围及对象

限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股票的主要投资对象是基金管理人认为具有良好盈利成长性，同时价值被市场低估的具有较高相对投资价值的股票。债券的主要投资对象是基金管理人认为具有相对投资价值的固定收益品种，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与可转换债等。

本基金投资股票的比例为35-80%，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的比例为20-65%（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最低不低于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方法

本基金将应用本公司从外方股东ING引进的投资技术，包括投资时钟和市场量表的资产配置技术、PFG（Price for Growth）数量化筛选模型、SRS（Stock Rating System）股票分析系统、科学的风险控制模型以及严谨的投资管理流程。

（二）资产配置

a)本基金投资股票的比例为35-80%，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的比例为20-65%。如法律法规对国债投资比例的限制进行调整，则本基金投资股票的比例将有可能超过80%。

b)股票与债券之间具体的比例将根据不同的市场情况灵活配置。

（三）股票组合构建：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将适当集中投资于基金管理人认为具有较高相对投资价值的股票。

本基金股票投资强调将定量的股票筛选和定性的公司研究有机结合，并实时应用风险控制手段进行组合调整。其中，公司研究是整个股票投资流程的核心。通过研究，得出对公司盈利成长潜力和合理价值水平的评价，从而发掘出价值被市场低估并具有良好现金流成长性的股票。

本基金股票投资的主要过程包括：

（1）以流动性指标筛选，建立备选股票库

（2）对备选库内的股票用模型进行定量分析和评分筛选；

（3）以定性的股票评级系统全面考察公司的投资价值。

（4）建立模拟股票组合；

（5）运用ING风险控制模型进行组合调整和投资风险控制；

（6）模拟组合的执行。

（四）债券组合构建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用主动的投资管理，获得与风险相匹配的收益率，同时保证组合的流动性满足正常的现金流的需要。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借鉴了ING在海外的投资管理的先进经验，采用科学化、定量化的方法指导投资，通过收益率曲线的分析寻找相对价值低估的固定收益品种作为积极投资的对象。本基金将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利用收益率曲线的形状变动、单个债券的收益率和基准收益率曲线的偏离选择投资券种；同时本基金还将通过发现市场的不均衡进行无风险套利，增加基金收益。

（五）投资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投资策略、资产配置和其它重大事项；

（2）基金管理部通过股票投资周会和债券投资周会，确定拟投资的个股和个券；

（3）基金经理根据所管基金的特点，确定基金投资组合；

（4）基金经理发送投资指令；

（5）交易部审核与执行投资指令；

（6）数量分析人员对投资组合的分析与评估；

（7）基金经理对组合的检讨与调整。

九、业绩比较基准：

65%×上证180指数+35%×中信国债指数

十、投资组合报告：

1、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例
股票	583,333,540.32	67.93%
债券	175,071,472.09	20.38%
权证	---	---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合计	89,238,852.94	10.39%
其他资产	11,132,001.47	1.30%
合计	858,775,866.82	100.00%

2、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分类	市值（元）	占净值比例
1	A 农、林、牧、渔业	36,516,070.04	4.30%
2	B 采掘业	77,208,105.38	9.08%
3	C 制造业	177,739,407.72	20.91%
	C0 食品、饮料	74,312,038.70	8.74%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8,748,317.80	1.03%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45,574,023.62	5.36%
	C7 机械、设备、仪表	19,665,671.68	2.31%
	C8 医药、生物制品	29,439,355.92	3.47%
	C99 其他制造业	---	---
4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760,000.00	0.68%
5	E 建筑业	11,830,982.88	1.39%
6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31,064,270.76	3.66%
7	G 信息技术业	86,368,521.85	10.16%
8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71,752,160.91	8.44%
9	I 金融、保险业	16,760,260.98	1.97%
10	J 房地产业	39,724,870.00	4.68%
11	K 社会服务业	28,608,889.80	3.37%
12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13	M 综合类	---	---
	合 计	583,333,540.32	68.64%

3、期末基金投资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期末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965,631	45,799,878.33	5.39%
2	000829	赣南果业	3,055,038	34,949,634.72	4.11%
3	600859	王 府 井	1,864,483	29,682,569.36	3.49%
4	600276	恒瑞医药	1,378,247	29,439,355.92	3.46%
5	000063	中兴通讯	857,377	27,410,342.69	3.23%
6	600028	中国石化	3,915,064	26,583,284.56	3.13%
7	600361	华联综超	1,475,885	24,839,144.55	2.92%
8	600383	金地集团	2,464,508	23,141,730.12	2.72%
9	600406	国电南瑞	833,225	21,697,179.00	2.55%
10	600271	航天信息	688,876	20,542,282.32	2.42%

4、期末按券种分类的债券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市值（元）	占净值比例
1	国 债	59,482,315.70	7.00%
2	金 融 债	115,589,156.39	13.60%
3	央行票据	---	---
4	企 业 债	---	---
5	可 转 债	---	---
6	商业银行债券	---	---
7	资产支持证券	---	---
	合 计	175,071,472.09	20.60%

5、期末基金投资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名称	市值（元）	占净值比例
1	05农发 13	50,115,000.00	5.90%
2	04国开 15	25,656,900.00	3.02%
3	21国债(5)	21,972,907.80	2.59%
4	03国开 29	20,032,240.00	2.36%
5	06国开 10	19,785,016.39	2.33%

6、期末基金投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明细：无

7、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过公开谴责、处罚。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未有投资于超出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的构成

序号	其他资产	金额(元)
1	交易保证金	753,723.9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218,909.27
3	应收利息	3,091,361.92
4	应收基金申购款	2,051,463.58
5	其他应收款	16,542.77
	合计	11,132,001.47

4) 报告期末基金未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基金未持有权证。

6）报告期内获得的权证明细

序号	权证代码	权证名称	数量（份）	成本总额	投资类别
1	580008	国电 JTB1	199,999	0.00	被动投资

十一、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06年9月30日止的业绩表现如下：

阶段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4.06.01---2004.12.31	-1.49%	0.65%	-10.07%	0.88%	8.58%	-0.23%
2005.01.01---2005.12.31	-0.48%	0.94%	-0.53%	0.85%	0.05%	0.09%
2006.01.01---2006.06.30	53.70%	1.16%	28.83%	0.90%	24.87%	0.26%
2004.06.01---2006.09.30	55.64%	0.93%	16.55%	0.87%	39.09%	0.06%

十二、基金的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列示：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其它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它费用；

上述（3）到（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它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基金管理费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费年费率为1.5%，即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年费率为0.25%，即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本基金的申购费采用比例费率，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	适用的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1.5%
50万元（含）-100万元	1.2%
100万元（含）-200万元	1.0%
200万元（含）-500万元	0.6%
500万元（含）以上	1000元/笔

注：网上直销、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等特殊申购业务规则另见已发布的相关公告。

申购费用的计算方法：申购费用＝申购金额×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在申购基金时从申购金额中收取，不列入基金资产。申购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及代销机构收取，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和注册登记费用。

基金易电子商务交易包括direct.cmfchina.com网上交易和400-887-9555的电话交易，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按标准费率的8折执行，详细费率标准请查阅电子商务平台网站。

2、本基金的赎回费按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费率如下：

连续持有期限（日历日）	适用的赎回费率
1天-365天（含）	0.5%
366天-730天（含）	0.25%
731天以上	0%

赎回费用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用＝赎回金额×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赎回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用赎回费用的75%作为注册登记费，剩余25%归基金资产所有。

注：（1）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的起始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申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的起始日为申购的注册登记日，截止日为赎回、转换的注册登记日。

（2）投资人对本基金连续持有期限超过731天，赎回费率为零，期间如进行赎回或转换，持有期限需重新计算，不予累计。

3、转换费用

基金转换只适用于在同一销售机构购买的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登记在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系统的各基金品种之间进行，即在存续期间，招商先锋基金可与招商安泰股票基金、招商安泰平衡型基金、招商安泰债券基金A类份额、以及招商现金增值基金之间进行相互转换。

转换费用＝转出当日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份额×转换费率

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先确认的认购或者申购的基金份额在转换时先转换。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优先遵循先转换后赎回的处理原则。各基金间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换费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

A：单笔转换金额低于200万元的，各基金之间的转换费说明：

1）、招商先锋基金与招商安泰股票基金、招商安泰平衡型基金、招商安泰债券基金A类份额之间的转换：

（a）均需相应收取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b）投资者在同一自然年度内累计的有效转换次数在三次（含）以内，转换费率为0；超过三次，从第四次起转换费率为0.5%。

（c）认（申）购的招商安泰债券A类基金份额，或从认（申）购的招商现金增值基金转换形成的招商安泰债券A类基金份额，向招商先锋基金转换时，在上述转换费率基础上增加0.5%，作为申购费率补差。

2）、招商先锋基金与招商现金增值基金之间的转换：

（a）认（申）购的招商现金增值基金向招商先锋基金转换时，转换费率为1%。

（b）由招商安泰股票基金、招商安泰平衡型基金、招商安泰债券基金A类或招商先锋基金转换而来的招商现金增值基金再向招商先锋基金转换时，转换费率均为0.5%。

（c）从招商先锋基金向招商现金增值基金转换时，转换费为0，只收取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B 单笔转换金额高于200万元（含）的，各基金之间的转换费说明：

1)、招商先锋基金与招商安泰股票基金、招商安泰平衡型基金、招商安泰债券基金A类之间的转换：

（a）均需相应收取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b）投资者在同一自然年度内累计的有效转换次数在三次（含）以内，转换费率为0；超过三次，从第四次起单笔转换费为1000元。

2)、招商先锋基金与招商现金增值基金的转换：

（a）招商现金增值基金向招商先锋基金转换时，单笔转换费率为1000元。

（b）由招商先锋基金向招商现金增值基金转换时，转换费率为0，只收取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十三、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06年7月14日刊登的本系列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再次更新，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在前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刊登后本系列基金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数据更新。

本次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

（1）对本基金基金经理介绍进行了更新

（2）对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情况进行了更新：

原投资决策委员会组成为：本基金管理人投资决策委员会由7名成员组成，包括：公司总经理成保良先生、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战龙先生、公司总经理助理林军女士、公司督察长赵生章先生、固定收益部副总监杨奕先生、投资风险管理部总监吴武泽先生。

现变更为：本基金管理人投资决策委员会由8名成员组成，包括：公司总经理成保良先生、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战龙先生、公司投资负责人俞鼎基先生、公司督察长赵生章先生、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股票投资部研究总监程国发先生、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固定收益部总监周理先生、机构投资部总监杨奕先生、投资风险管理部总监吴武泽先生。

2、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的有关业务信息和财务数据进行了更新：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

（1）在“（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的直销机构部分，更新了直销机构各区域直销中心的地址和联